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董事、变更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蔡志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蔡志刚先生原定任期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因个人工作岗位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蔡志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蔡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蔡志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为保证公司日常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关于拟变更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变更吉大通信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的丁志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并将《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同意选举周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拟变更董事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吉大通信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附件一：

丁志国先生：

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和金融学双硕士学位，数量经济学博士学位。吉林大学商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吉林大学农村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无行政级别），珠海香柏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吉林省政协同心智库咨询专家，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CCTV-2)《交易时间》特邀嘉宾。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吉林省创新拔尖人才，吉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员，吉林省高等学校“学科领军教授”。

丁志国先生自 2013 年起，作为学校专家委派出任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大股东）董事至今，未持有吉大控股公司股份。丁志国先生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且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丁志国先生从未成为失信被执行人，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从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从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丁志国先生能够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附件二：

周伟先生：

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5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副主任，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青岛吉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青岛吉鸿志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8 年 3 月-2021 年 3 月任吉林工商学院客座教授，2019 年-2021 年任吉林财经大学专业硕士实务导师，2020 年-2023 年任吉林省会计学会会计研究专家，2017 年 9 月至今为吉林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及基金从业资格，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截至披露日周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41,071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0.10%。周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周伟先生非失信被执行人，且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